

蓝与绿: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底色

崔野^{1,2}

(1.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青岛 266100; 2. 哥德堡大学全球研究学院 哥德堡 41122)

摘要:为加深对海洋强国战略的理解和把握,文章分析其深层的逻辑理路及其暗含的发展思路。研究表明:在新时代的历史方位下,我国的海洋强国建设在实践中逐步形成2条清晰的主线,即以蓝色为代表的和平、开放之路以及以绿色为代表的生态、可持续之路;蓝色和绿色成为我国海洋强国建设的鲜明底色,二者不是相互孤立或割裂的,而是相辅相成和互为依托的;在加快建设海洋强国的进程中,必须实现蓝色与绿色的深度融合,合理统筹海洋与陆地、发展与保护、当下与长远以及国际与国内4组重要关系,方能助推海洋强国建设行稳致远。

关键词:海洋强国;全球海洋治理;生态文明;可持续发展;国际合作

中图分类号:P7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5-9857(2020)08-0003-04

Blue and Green: The Background Colors of China's Maritime Power Construction

CUI Ye^{1,2}

(1. School of Law, Ocean University of China, Qingdao 266100, China;

2. School of Glob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Gothenburg, Gothenburg 41122, Sweden)

Abstract: In order to deepen the understanding and grasp of the strategy of maritime power construction, this paper analyzed its deep logic and implicit development approaches. The research results showed that in the new era, China's maritime power strategy has gradually formed two clear main lines in practice, namely, the road of peace and opening represented by blue and the road of ecology and sustainability represented by green. Blue and green have become the distinct background colors of China's maritime power construction. These two background colors are not isolated or separated from each other, but complement and rely on each other. In the process of accelerating the construction of a maritime power, it is necessary to realize the deep integration of blue and green, and reasonably coordinate some important relations, including ocean and land, development and protection, present and future, and international and domestic. Only in this way can we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maritime power construction to a high level.

收稿日期:2020-01-16;修订日期:2020-05-12

基金项目:2017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17AZZ009);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助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自主科研项目(201961052);中国海洋大学博士研究生(境)外联合培养资助经费项目。

作者简介:崔野,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海洋治理

Key words: Maritime power, Global ocean governance, Ecological civilizati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0 引言

自党的十八大提出海洋强国战略以来,海洋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民族伟大复兴中的价值愈加凸显,地位不断提升。党的十九大进一步指出“坚持陆海统筹,加快建设海洋强国”,标志着我国海洋强国建设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与此同时,随着海洋政治议程的日益多元均衡,海洋强国建设的内涵也在发生变化^[1]。在新时代的历史方位下,我国海洋强国建设具有更加丰富的时代意蕴,形成独具特色的发展之路,即坚持走以蓝色为代表的和平、开放之路以及以绿色为代表的生态、可持续之路。蓝色与绿色已成为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鲜明底色。

1 和平与开放: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蓝色保障

“蓝色”一词在我国海洋政策文件中的首次出现,可追溯到 2011 年国务院批复的《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此后,蓝色以其丰富的内涵和象征意义,成为我国海洋政策体系中的高频词汇,诸多发展战略和政策规划等都以蓝色为修饰词(如蓝色国土、蓝色经济、蓝色伙伴关系、蓝色海湾、蓝色药库和蓝色碳汇),由我国发起或主导的一些涉海国际会议也以蓝色冠名(如中非蓝色经济部长论坛、全球蓝色经济伙伴论坛和可持续蓝色经济国际会议),涵盖政治、经济、科技、安全、外交和文化等多个海洋领域,其中暗含我国海洋强国建设的主线,即坚持走和平发展与开放合作之路。

1.1 和平发展

蓝色代表和平,这已成为国际共识。中国作为快速崛起的新兴大国,在迈向海洋强国的进程中,必将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摒弃以武力扩张为取向的传统海权思想和“冷战”博弈思维,积极维护区域和全球海洋的平安稳定,并提供更多的海洋公共安全产品。习近平主席提出:“我们人类居住的这个蓝色星球,不是被海洋分割成了各个孤岛,而是被海洋连结成了命运共同体,各国人民安危与共”。日益走向世界舞台中央的中国深刻认识到海洋的

和平安定直接关乎世界各国利益,提出树立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新安全观,倡导在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框架下构建海洋命运共同体,体现中国对海上和平的追求与贡献。尤其是中国正在大力与国际社会建立蓝色伙伴关系,这是新型国际关系在海洋领域的深化和运用,主张各国在相互尊重的前提下实现合作共赢,必将增进全球海洋治理的平等互信以及促进全球海洋的长久和平。

蓝色所蕴含的和平含义在现实中还有另一种体现,即中国海军日益成为维护全球海洋和平的中坚力量。随着综合国力的增强和海外利益的拓展,中国海军逐步走出近海、走向大洋。中国海上军事实力的提升并非为了以军事威胁或军事打击为手段来谋求自身利益,而是致力于在坚决维护国家海洋权益的同时,更好地遂行打击海上犯罪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等多样化任务,以应对传统和非传统的海上安全威胁,消除破坏海洋和平的不安定因素。近年来,人民海军先后在亚丁湾护航、搜寻马航失联客机和叙利亚化武护航等一系列行动中展示出和平的大国海军形象,为全球海洋的和平稳定和发展繁荣贡献中国力量。

1.2 开放合作

蓝色是海洋的颜色,而海洋意味着开放与合作。所谓对外开放,其实质特征就是向海洋开放^[2]。毫无疑问,海洋经济发达是海洋强国的重要内涵和基本要求,党和国家领导人多次就发展海洋经济尤其是蓝色经济做出重大论断,而发展蓝色经济的核心要义在于构筑以海洋为媒介的开放与合作之路。当前以海洋为载体和纽带的市场、技术、信息和文化等合作日益紧密,海洋将世界各国联结成为命运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在这一背景下,中国建设海洋强国必须实施更加积极和全方位的开放政策,与国际社会在经贸、环保、科技、人文和海洋治理等方面加强合作,深化合作共识,共享发展成果。作为建设海洋强国的重要举措,中国提出“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倡议,就是希望促进各国之间的海上互

联互通和各领域的务实合作,推动蓝色经济发展,共同增进海洋福祉。

简而言之,和平崛起的发展路径为中国的海洋强国建设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开放与合作带来的互利共赢则为中国的海洋强国建设提供源源不竭的内生动力,以蓝色为代表的和平与开放之路已成为中国建设海洋强国的基本前提和坚实保障。

2 生态与可持续: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绿色目标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将绿色发展作为五大发展理念之一。绿色是社会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绿色化的出发点和最终目的是满足人民群众对绿色产品的需求^[3]。作为海洋强国建设的重中之重,海上航运、海洋渔业、资源开发和装备制造等海洋经济产业必须坚持绿色发展道路,实现海洋经济与海洋生态环境的协调共进。由此,绿色成为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另一抹底色,具体体现在生态文明与可持续发展2个层面。

2.1 生态文明

从人与自然的角度来看,中国的海洋强国建设以人-海和谐为目标,追求绿色的海洋生态文明。海洋生态文明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全局中占据重要地位,是实现国家海洋事业持续、快速和健康发展的依托^[4]。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明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和建设海洋生态文明的重大意义,并将其视为海洋强国建设的重要方面。

当前我国国民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人民群众对于优良海洋生态环境的需求日渐强烈。然而我国海洋生态环境仍面临诸多挑战,治理形势十分严峻,主要存在4类海洋生态环境问题。①开发方式粗放。海洋开发活动集中在近岸海域,围填海规模较大,近岸可利用的岸线、滩涂和生物资源日趋减少,过度开发问题严重。②生态系统受损。近岸海域的生态功能有所退化,生物多样性降低,海水富营养化问题突出,赤潮和绿潮等海洋生态灾害频发,部分岛屿的特殊生境难以维系。③环境污染突出。入海河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大,近岸海域水质恶化的趋势尚未根本性扭转,辽东湾、渤海湾、胶州湾、长江口、杭州湾、珠江口和部分大中沿海城市的近岸

局部海域污染仍较严重。④资源供给制约。渤海地区海水入侵和土壤盐渍化严重,砂质海岸局部侵蚀加重,产业布局与海域资源环境承载力不相协调的矛盾仍然突出,生产、生活和生态用海需求的多样化对传统海洋资源供给方式提出新的挑战^[5]。

为有效改善海洋生态环境质量,必须坚决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秉承生态优先和陆海共治,将海洋生态文明纳入海洋强国建设的总体框架中。具体而言,海洋生态文明建设要保障环境权和发展权的协调一致,走既具有经济效益又具有生态环境效益的绿色化发展道路^[6]。一方面,坚持集约节约用海,着力在“增绿”和“护蓝”上下功夫,推动海洋开发方式向循环利用型转变,提高海域资源利用效益;另一方面,加强海洋污染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力度,加快解决危害严重的海洋环境问题,打造“水清、岸绿、滩净、湾美”的海洋生态格局,回应人民群众对于优美海洋生态环境的期待和呼唤。

2.2 可持续发展

从人类自身的角度来看,我国海洋强国建设中的绿色底色体现为可持续发展理念。可持续发展是指既满足当代人的各种需要,又保护生态环境,不对后代人的生存发展构成威胁的发展^[7]。可持续发展既是当今的时代主题之一,也是实现人类永续生存和繁衍不息的根本之策。为促进全人类的可持续发展,联合国于2015年制订《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其中将“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列为第十四项目标(SDG 14)。习近平总书记也曾强调“发展海洋经济,绝不能以牺牲海洋生态环境为代价,一定要坚持开发与保护并举的方针,全面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8]。

绿色发展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其以理性的方式优化资源利用,引导选择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我国海洋强国建设中的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集中在3个层面:①在海洋资源开发层面,合理、安全和有度地开发利用海洋矿产资源,维系海洋生物资源的生存繁衍,避免竭泽而渔式地无限索取和滥用;②在海洋环境保护层面,重点关注海洋塑料垃圾、全球气候变暖和海平面上升等具有

长久危害性的生态环境问题,降低其对后世的影响程度,保持海洋生态系统的平衡稳定;③在海洋能力建设层面,大力推进国家海洋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发展先进的海洋科学技术,提升应对海洋危机的能力,并做好能力的代际储备和转移。在上述 3 个层面的共同发力下,我国海洋事业必将永续向前。

无论是人与海洋的和谐共生,还是人类自身的可持续发展,其根本途径是一致的,即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海洋经济发展之中,实现经济、资源与环境的有机统一。从这个角度而言,以绿色为代表的生态文明和可持续发展是中国建设海洋强国的内在目标和长远追求。

3 蓝色与绿色的融合: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必由之路

蓝色与绿色是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不同底色,二者各有侧重:蓝色所蕴含的和平崛起与开放合作内涵聚焦于国际维度,重在营造良好的国际交往与合作环境,为海洋强国建设奠定有力的外部支撑;绿色所代表的生态文明与可持续发展内涵侧重于国内维度,致力于推动我国海洋事业的长久和健康发展,是海洋强国建设的内在追求。蓝色与绿色相辅相成、互为依托,蓝色是绿色的前提,绿色是蓝色的动力。在推进我国海洋强国战略的进程中,必须实现蓝色与绿色的深度融合,开创具有中国特色的海洋强国建设之路,其关键在于合理统筹 4 组主要关系。

3.1 统筹海洋与陆地的关系

无论是海洋开放合作还是海洋生态环境改善,都须以陆地为依托,“就海论海”的片面措施难以达到预期功效。因此,应充分借助各沿海地区加快建设自由贸易区(港)的有利契机,将海洋开放合作和海洋生态环境治理等政策议题嵌入各地区的社会发展规划,打通海域治理与陆域治理的界线,形成治理合力。

3.2 统筹发展与保护的关系

蓝色的发展目标与绿色的生态目标不是矛盾对立的,而是相互促进、和谐共生的。因此,应在追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同时,更加注重海洋生态环境保护 and 海洋资源有序利用,在保护中开发、在

开发中保护,兼顾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3.3 统筹当下与长远的关系

海洋是地球上最为古老的自然系统之一,已经并将继续在人类历史中发挥重要作用。因此,既要全力维护海洋局势的稳定,大力发展海洋生产力,以满足当代人的生存需求;又要在开发利用海洋的过程中保存并扩大海洋永续发展的动能,消除制约海洋可持续发展的不利因素,为后代子孙留下碧海蓝天和洁净沙滩。

3.4 统筹国际与国内的关系

参与全球海洋治理和强化国内海洋管理构成中国海洋强国建设的 2 个基本方面。因此,应以深度参与全球海洋治理为抓手,积极加入海洋垃圾治理、打击海上恐怖主义以及国家管辖海域外生物多样性养护与可持续利用协定谈判等国际合作进程,倡导共建“绿色海上丝路”“蓝色伙伴关系”和“海洋命运共同体”,促进全球海洋的长治久安与国际社会的互利共赢,为全球海洋善治做出更大贡献。

综上所述,只有妥善处理好上述 4 组主要关系,才能使海洋成为连接世界各国的友好之海、和平之海和合作之海,也才能推动我国海洋强国建设积厚成势、行稳致远。

参考文献

- [1] 胡波.中国的深海战略与海洋强国建设[J].人民论坛·学术前沿,2017(18):12-21.
- [2] 贾宇.关于海洋强国战略的思考[J].太平洋学报,2018(1):1-8.
- [3] 王丹,旦知草.习近平新时代绿色发展观视域下中国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省思[J].大连海事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84-88.
- [4] 金永明.中国海洋强国战略与依法治海简论[J].亚太安全与海洋研究,2018(4):12-15.
- [5] 郑苗壮.多措并举加强海洋资源环境保护[N].中国海洋报,2019-01-07(2).
- [6] 沈满洪,毛狄.习近平海洋生态文明建设重要论述及实践研究[J].社会科学辑刊,2020(2):109-115.
- [7] 凌欣,刘家沂.论可持续发展理念在各国海洋环境立法中的典型性应用[J].天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2):114-119.
- [8] 张平.习近平海洋经济思想初探[N].中国海洋报,2017-10-18(2).